金华市区用户水龙头水质监测结果

（2022年三季度）

信息发布单位：金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序号	指标	限值	监测值			监测指标合格率（%）	备注
			最大值	最小值	平均值		
1	总大肠菌群（MPN/100ml或CFU/100ml）	不得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100	
2	耐热大肠菌群（MPN/100ml或CFU/100ml）	不得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100	
3	大肠埃希氏菌（MPN/100ml或CFU/100ml）	不得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100	
4	菌落总数（CFU/100ml）	100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100	
5	砷（mg/L）	0.01	0.0003	0.0002	0.00023	100	
6	镉（mg/L）	0.005	<0.00006	<0.00006	<0.00006	100	
7	铬（六价）（mg/L）	0.05	<0.004	<0.004	<0.004	100	
8	铅（mg/L）	0.01	0.00036	0.00007	0.00012	100	
9	汞（mg/L）	0.001	<0.0001	<0.0001	<0.0001	100	
10	硒（mg/L）	0.01	0.00009	<0.00009	<0.00009	100	
11	氰化物（mg/L）	0.05	<0.002	<0.002	<0.002	100	
12	氟化物（mg/L）	1.0	0.5	0.1	0.255	100	
13	硝酸盐（以N计）（mg/L）	10	0.7	0.3	0.475	100	
14	三氯甲烷（mg/L）	0.06	0.018	0.009	0.014	100	
15	四氯化碳（mg/L）	0.002	<0.0001	<0.0001	<0.0001	100	

16	溴酸盐（使用臭氧时）(mg/L)	0.01					合理缺项
17	甲醛(使用臭氧时)(mg/L)	0.9					合理缺项
18	亚氯酸盐（使用二氧化氯消毒时）(mg/L)	0.7					合理缺项
19	氯酸盐（使用复合二氧化氯消毒时）(mg/L)	0.7					合理缺项
20	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15	<5	<5	<5	100	
21	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/NTU	1	0.20	0.10	0.13	100	
22	臭和味	无异臭、异味	无	无	无	100	
23	肉眼可见物	无	无	无	无	100	
24	pH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7.2	6.87	7.09	100	
25	铝（mg/L）	0.2	0.0577	0.0065	0.0291	100	
26	铁（mg/L）	0.3	0.0229	0.0030	0.00762	100	
27	锰（mg/L）	0.1	0.00388	0.00083	0.00171	100	
28	铜（mg/L）	1.0	0.00156	0.00009	0.00027	100	
29	锌（mg/L）	1.0	0.01269	0.00106	0.00389	100	
30	氯化物（mg/L）	250	8.6	7.1	8.13	100	
31	硫酸盐（mg/L）	250	5.2	2.4	3.14	100	
32	溶解性总固体（mg/L）	1000	34	22	27.6	100	
33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(mg/L)	450	11.8	9.6	10.67	100	
34	耗氧量（COD_{MN}法，以O_2计）(mg/L)	3	0.5	0.38	0.45	100	
35	挥发酚类(以苯酚计) （mg/L）	0.002	<0.002	<0.002	<0.002	100	

36	阴离子合成洗涤剂（mg/L）	0.3	<0.05	<0.05	<0.05	100	
37	总 a 放射性（Bq/L）	0.5	<0.016	<0.016	<0.016	100	
38	总β放射性（Bq/L）	1	0.074	0.061	0.067	100	
39	氯气及游离氯制剂（游离氯）（mg/L）	≥0.05	0.38	0.13	0.29	100	
40	一氯胺（总氯（mg/L）	≥0.05					合理缺项
41	臭氧（O_3）（mg/L）	0.02					合理缺项
42	二氧化氯（ClO_2）（mg/L）	≥0.02					合理缺项
43	氨氮(以 N 计)（mg/L）	0.5	<0.1	<0.1	<0.1	100	

说明:

（1）本信息来源于金华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。

（2）水质指标的检验和结果评价按照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(GB5749-2006)、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GB/T5750-2006）执行。

（3）监测指标合格率（%）=单项指标检验合格样品数÷该指标检验样品总数×100%

金华市区用户水龙头水质监测合格率

（2022 年三季度）

信息发布单位：金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设区市	监测点数（个）	监测指标数（项次）	监测指标综合合格率（%）	备注
金华市	20	720	100%	
合计	**20**	**720**	**100%**	

说明:

（1）本信息来源于金华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。

（2）水质指标的检验和结果评价按照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(GB5749-2006)、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GB/T5750-2006）执行。

（3）监测指标综合合格率（%）=所有样品指标检验合格项次数÷所有样品指标检验总项次数×100%。